

## 獸醫師（佐）證書申請書（換、補發）

（詳細填寫）

姓名		性別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	行動電話
住址	戶籍				電話
	通訊處 (證書郵寄處)				
學歷	獸醫科系畢業之學校名稱	修業年限	證件名稱及字號		發給年月日
	(報考獸醫師/佐考試資格, 非最高學歷)				
申請資格	考試或檢覈及格名稱	類科	證件名稱及字號		發給年月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(普通)考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獸醫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獸醫佐			
備註	<p>一、檢附下列書件以掛號郵件逕寄至台北市重慶南路2段51號3樓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收：  (一)獸醫師(佐)證書申請書一份。(二)獸醫師(佐)考試或檢覈及格之證書正本及其影本一份【91年7月份之後考試及格者免附】。(三)最近二寸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一式二張【背面註明姓名】。(四)證書費新台幣1千元郵政匯票(受款者為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」)</p> <p>二、換、補發證明書者除依前述申請外，註明理由及原發證書字號如下：  (一)理由：  (二)原發證書字號：</p>				

茲依獸醫師法第四條規定，檢具如備註欄所列書件及證書費，請核發獸醫師(佐)證書為荷。

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

申請人

簽名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